

人爲神學與真理

人的傾向，把人知，幻想，以至興趣，混入信仰，以代替啓示。

這些迷信，現在聽來只是笑話，但在多少年前，講的人和聽見的人，都很認真，以爲是“屬靈”的教導。

獅子為“百獸之王”。有人就單憑想像，把聖經的表徵引伸，造出似乎是真理的傳述，叫人哭笑不得。

例如：獅子能用尾巴掃除自己的足跡，使獵者不能追尋它；獅子睡覺時，眼睛張開；初生的幼獅，死去三天，待獅子的父親吹氣在它裏面才可以活過來一理由是代表基督死後三天復活！

你可聽說過“蟻-獅”？據說是獅子和螞蟻不自然的結合，所生的產物。螞蟻的遺傳特性，自然不能吃動物；獅子性情又不能吃草，以致沒法生存。因此，今天世界上就見不到了。為甚麼會有這樣奇譎絕倫的推想？這是某教職先賢，創造出來的，用以說明人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魔鬼！

動物是神給他們的名字，所以名實必然相符。這理論聽來似乎敬虔，誰要敢於說不，必然得準備受懲治的後果。其實，“神給動物起名”，先就缺乏根據；至於現在名字，不論甚麼語文，必須名實相符，麻煩就更多了。像“火蛇”，口中會吐火，必得肚子裏裝備火桶，如何內部防火？或製造成耐火？是否製造問題？這類的說法，扯作聖經真理，不僅荒唐，簡直是褻瀆！

為了抵禦批判，不知甚麼時候，或是經誰授權，他們發明了自我防衛的武器：“理性是真理的仇敵”。這個宣告，可真是徹底出賣真理。

神的兒子基督耶穌，奉父的差遣到世上來，見證父神，照神的教訓，傳揚祂的真理。祂曾宣告說：“你們若常守我的道，就真是我的門徒；你們必曉得真理，真理必叫你們得以自由。”（約八：31, 32）

這番話，清楚表明，耶穌並沒有預備了兩套三套真理—祂絕不見甚麼人，說甚麼一番話。

在中世紀，教會中有些人為了方便，不惜為適應環境，扭曲真理。

- 一是取自世俗謬誤，甚或迷信；
- 一是捏造“敬虔的謊言”；
- 一是愚昧的無知。

最明顯的例子，是十字軍東征的時候，利用群眾盲目的熱心，鼓動，愚弄，欺騙人參加，並不顧軍事知識，以至違背常識，貿然興兵，賴假預言維持軍心士氣。還編造些可憐可恥的虛假“神蹟”，說甚麼顯靈，異象，千奇百怪；更不能講甚麼道德原則了。難怪結果是累累失敗，至今作為訕笑的話題。說到地方的教會，衆多教牧，來路不明，惡名昭著的“西門風”(Simony)，像是中國的捐官鬻爵，求得一個或幾個職位，只知貪財自肥，一些不識字的痞氓，醉漢，只知收集“聖物”圖利，完全談不上牧養造就。到後來成為所謂“啓蒙運動”，反對教會“無知迷信”的藉口，對教會形象造成傷害。

宗教改革以後，附帶的成就是教育的發展，人民知識的普及。不過，常叫人憑恃浮淺的知識，忽略敬虔的實際，背離聖經的真理，至自己虛驕，以理智可駕凌啓示之上。各樣陷害人的異端，在不同的地域滋長。早先所謂“基督教化”地區，融合着原來西方的異教文化；東方也有自己的“本土神學”。其形式或有不同，總不外高舉人的智慧，代替啓示的真理。信徒缺乏對於聖經的認識，很容易被那些新奇的道理吸引，以為是“條條大路通羅馬”，無從分辨，茫然的接受。領袖階級的人，沉湎於世俗價值，又多半是忙於世俗事務，自己也在真理上缺乏造就，不能負起領導的責任。再加以不願意得罪人，就任由群眾被擄去。

古時曾有：“智慧極高，非愚昧人所能及，所以在城門口不敢開口。”是說智慧的市場價值並不高；但可知市場上有出賣靈魂的交易在進行——“人被拉到死地，你要解救；人將被殺，你須攔阻。”(箴二四:7-12)很多，很多時候，必須有人作常人“不敢”，或不願作的事；任別人以為不智慧也罷，作該作的事。

近年網絡傳播發達，本該是發展基督教教育的好機會；可惜，沒有誰能控制，更沒有標準，人常是尋找自己有的東西——並不能發現真理。

耶穌說：“我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藉着我，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一四:6)

相信耶穌，藉着祂，結果，多美好！

作者：于中旻
©2025 James C. M. Yu

聖經網
aboutbible.net